

滑县自然资源局滑县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
年度评估调整工作项目（二次）

技 术 合 同 书

委托方（甲方）： 滑县自然资源局

委托方（乙方）： 郑州众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6 年 1 月 22 日

甲方： 滑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 郑州众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民法典及 滑县自然资源局滑县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年度评估调整工作项目（二次），项目编号：滑财购磋商-2026-34，采购编号：HJYZG[202606]036 号的评标情况，订立本采购合同，本合同签订方式：书面合同。

一、合同文件组成

- 1、本合同书；
- 2、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含招标变更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服务承诺；
-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它内容等（如项目变更合同、变更单或会议纪要）。

上述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须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性内容一致。

二、合同服务内容

根据《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自然资源部第17号令）《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优化调整工作方案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25〕54号）及《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永久基本农田年度评估调整与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工作衔接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函〔2026〕17号）文件精神，开展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年度评估调整工作。

三、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服务期限、履行期限、成果质量

1、合同金额：金额为人民币 柒拾万零陆仟元整（小写：¥ 706000元），以人民币作为结算单位。

2、付款方式：乙方将成果提交甲方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100%（供应商开过发票1日内支付）。

3、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日起15日历天内完成，并将成果提交甲方验收。（原则上遵循以上时间安排，具体实施时间以上级部门实际工作通知为准）

4、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日起15日历天内完成，并将成果提交甲方验收。（原则上遵循以上时间安排，具体实施时间以上级部门实际工作通知为准）

5、成果质量：质量合格，通过省级审查。

四、项目成果内容、验收及移交时间

乙方应确保提交成果应符合国家和省相关要求，并提供以下工作成果：

1、成果内容

- （1）县级永久基本农田年度评估调整补划方案；
- （2）调整相关举证材料；
- （3）调整相关矢量数据；
- （4）市级审查意见。

2、成果验收

- （1）验收方式：甲方检查验收；

(2) 验收标准：质量合格，通过省级审查；

(3) 验收时间：项目完成后7日历天内。

3、成果移交时间

项目验收之日起7日历天内。

五、项目组织和进度计划

甲乙双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沟通工作进展，反馈项目开展过程中的问题。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六、成果质量售后服务

本项目成果质量售后服务期为两年，并自验收日期起算。成果质量售后服务期内，乙方实行两小时电话响应，如确需到现场解决问题的，正常情况下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违反合同规定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2、因工作质量低劣引起返工造成损失的，由乙方继续完善成果，并按照损失大小减收项目金额。

3、由乙方原因造成重大事故损失造成严重后果的，乙方除采取补救措施外，甲方按合同金额的30%起步扣除项目金额，直至扣完为止，并保留追究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力。

4、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定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减收该项目金额的千分之一，误期款总额一般不应超过合同总价款的十

分之一。

八、合同的终止

1、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发生，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 (1) 乙方不履行合同规定义务的；
- (2) 破产或无理赔能力的；
- (3) 擅自更改谈判报价及服务承诺的；
- (4) 弄虚作假的；
- (5) 被甲方就质量等问题投诉经查证属实的。

2、甲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3、任何一方如遇不可抗力事件而丧失履约能力，本合同自行终止。

九、成果及资料的保密

甲、乙双方应执行国家有关保密法规，对成果资料进行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相应责任。

十、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7日历天，原则上遵循以上时间安排，具体实施时间以上级部门实际工作通知为准。

十一、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双方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及中标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各自履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十二、争议的解决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有关部门提请协调，或者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合同履行期间，签订本合同的双方经协商可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或补充。

十四、附则

1、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人持有叁份，成交供应商持有贰份，财政局备档壹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孝政

2026年 7 月 22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多妮

2026年 7 月 22 日